

平顶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印发《2024 年度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现将我局《2024 年度工作计划》印发你们，请按照各自职责主动认领任务，认真贯彻落实。具体计划如下：

1.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确保实有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、质量不降低。
2. 加快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，构建高质量国土空间布局和支撑体系，初步形成市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“一张图”。
3. 强化执法监察，充分利用自然资源执法综合监管平台和“天眼”系统，强化动态监管和督导考核，推动自然资源执法全链条管理。
4. 围绕重点项目，强化服务机制，着力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。
5. 开展“两城”和重点产业园区土地区域评估，实施供而未用、低效闲置土地、僵尸企业出清等专项整治，完成 6000 亩闲置土地处置任务。
6. 高质量完成白龟湖科创新城详细规划、花山智慧岛详

细规划、香山大学城详细规划编制工作。

7. 根据省自然资源厅安排部署,按要求推进并完成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报批工作;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,统筹城镇村庄空间布局。

8. 完成平顶山市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编制工作。组织编制平顶山市城区路网专项规划暨部分重点道路详细规划,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交通运输、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和供水、电力、热力、燃气、通信等单位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专项规划,完善国土空间规划支撑体系。

9. 完成市本级计划土地出让任务。

10. 持续推行工业用地“标准地”出让,做到县级全覆盖、比例有提高。

11. 编制 2024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,加大国有土地收回和已储备土地供应工作力度,条件成熟的储备土地适时入库,提升我市用地保障能力。

12. 深入贯彻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与治理,持续推进我市矿山综合整治、生态修复和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 工作。

13. 根据省、市重点项目清单,采取主动服务、专人负责、绿色通道、跟踪服务等方式,高质量完成白龟湖环湖路、科创新城、鲁山机场、呼南高铁、昭平台水库扩容等重点项目 的用地报批工作。

14. 全面落实“两个平衡”,严格“占补平衡”管理,完

善补充耕地立项、实施、验收、管护全程监管机制,做到补充耕地数量、质量双到位。

15. 科学调配新增建设用地指标,优先保障省、市重点项目,发挥对自然资源利用总量、方向、结构的调控作用,用优“现量”。

16. 加强绿色矿山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,提高矿山企业建设绿色矿山的积极性。

17. 按时高质量完成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,县级调查成果差错率不超过 2%。

18. 持续推进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工作,对列入暂缓登记的宅基地,全面梳理、积极整改,做到应登尽登。

19. 完成“河南平顶山白龟湖国家湿地公园”确权调查,做好调查成果整理入库工作。

20. 推进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改革,全面铺开“交地即交证”“交房即交证”工作,切实为民服务、为企业分忧。

21. 持续做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,从严开展专项整治,坚持“零容忍”遏制新增乱占耕地建房行为。

22. 持续做好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,严格控制卫片执法违法占用耕地面积比例,遏制土地违法违规上升势头,确保违法占地比例下降至 5%以下,不断规范全市自然资源管理秩序。

23. 试点推进新华区王庄、卫东区魏寨、湛河区北渡、高新区小营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东洼等片区改造,加快石龙

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。

24. 完成土地收储 1.47 万亩。

